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融资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太原华盛丰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华盛丰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华盛丰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其中：信用借款为2,000万元；保证借款为8,000万元，由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华盛丰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其中：信用借款为 2,000 万元；保证借款为 8,000 万元，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 1、向中国银行并州支行申请保证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两年，年利率不超过 4.3%，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向晋商银行前进路支行申请保证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三年，年利率不超过 4.3%，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向兴业银行晋中分行申请信用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一年，年利率不超过 4.3%。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太原华盛丰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融资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华盛丰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其中：信用借款为 2,000 万元，保证借款为 8,000 万元），公司将为其保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23-024 号公告），公司 2023 年为华盛丰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 10,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今年累计为华盛丰公司提供的担保未超过公司 2023 年对华盛丰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华盛丰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	80.56%	5000 万元	8000 万元	19.22%	两年三年	否	无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太原华盛丰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21MA0HDL4N4B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白晓宇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公司园区南区

营业范围：铂、钯、铑、银、镍贵金属系列催化剂、催化网及稀土高磁性材料的回收利用、加工、研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铂、铑、钯、白银金属及其化合物的加工、销售。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37,852.38 万元，负债总额 29,801.11 万元，资产负债率 78.73%，净资产 8,051.27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9,895.71 万元，利润总额 62.05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34,551.21 万元，负债总额 27,833.5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0.56%，净资产 6,717.65 万元，2023 年 1-3 月份营业收入 6,925.70 万元，利润总额-1,589.56 万元。

（三）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华盛丰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华盛丰公司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目前，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具体的担保条款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华盛丰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而进行的，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华盛丰公司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了保证子公司资金周转及正常生产运营，公司所提供担保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额度，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未提供担保。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46,000 万元，实际担保发生额 31,437 万元，实际担保发生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0.68%。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6 日